

再談有機畜產

發展有機畜產是農業永續經營策略之一，推動的首要工作應是建立有機農產品的驗證作業，以及落實管理制度。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委會)於92年9月15日公告「有機農產品管理作業要點」、「有機農產品驗證機構資格審查作業程序」和「有機農產品驗證機構認證流程」。隨後又於92年10月31日公告「有機農產品生產規範—畜產」。條文內容可由農委會網址 <http://www.coa.gov.tw> 以及有機農業全球資訊網 <http://organic.niu.edu.tw> 供下載。

「有機農產品生產規範—畜產」(生產規範)發佈後，有機畜禽產品之生產、調製、儲藏、行銷、加工及販售過程均應符合「有機農產品管理作業要點」與生產規範之規定。產品也需經認證後始得標示「農委會輔導驗證」之有機畜禽產品，並宣傳或廣告，以確保有機畜禽產品之品質，以及保障生產者和消費者雙方之權益。

農委會有機畜產相關的辦法才在去年陸續完成公佈事宜，目前尚未成立公信的有機畜產驗證機構，當然市上也無正式認證的有機畜禽產品銷售。

■國際間有機農產品現狀

國際間有機農產品認證，主要依「國際有機農業運動聯盟」(IFOAM, International Federation of Organic Agriculture Movement，網址為<http://www.ifoam.org>)之規範執行。目前IFOAM有機農產品的標準，包括六大要項：

1. 農場地點與工業區、非有機農場、及其他潛在污染源(包括基因改造有機物)的鄰近度。
2. 土壤管理和耕作管理。
3. 可追蹤性的機制和制度。
4. 作物收割的程序、衛生、倉儲和包裝。
5. 符合進口國家有機等效規定之出口執照。
6. 有機產品進口之品質管制及標示要求。

歐洲為全球最大的有機市場，規模約為1,400億台幣，發展空間估計還有三倍以上之容納量。有機畜禽產品價格雖然昂貴，比一般產品約高出20-50%，但仍受到歐美消費者的喜愛。有機畜禽產品牧場之生產成本，較一般牧場為高，且要轉換成有機牧場，受到國際規範的嚴格限制而轉型不易。為轉型有機牧場，農民需要重新學習特定的技

術，轉型的時間通常長達二年以上，才能達到有機生產規範的要求。故歐洲消費者也願意以較高的價格選購得之不易的有機農產品，而生產者也有意願轉型為有機牧場。

■有機畜產的特色

基本上，有機畜禽產品是安全的，但不一定是更衛生；是具有生物道德的，但不一定是更能保護動物。

1. 安全衛生

有機畜禽產品的安全衛生，在飼養上，針對飼料、保健、資材的使用均有明文規定。

(1) 營養

有機畜產的產製過程中，飼料需使用有機植物性原料外，動物性僅祇容許採用乳製品和魚粉，而不能使用肉骨粉等肉產品，以避免遭狂牛症(BSE)之污染。同時，嚴格規定飼料中不得添加一些產品，包括合成之生長促進劑、防腐劑、人工著色劑、畜禽屠宰副產物、抗生物質與化學藥劑、不當的飼料添加物以及基因改造之有機體或其產物。

(2) 保健

飼養上，畜禽舍及放牧地應符合防疫衛生條件，以防範疾病發生及蔓延，並需有足夠的空間讓動物活動。同時，不得使用誘導發情與同期化發情之內分泌素。肉用畜禽不得使用合成性驅蟲劑，其他畜禽於例行作業時，亦不得使用合成性驅蟲劑。

(3) 生物技術

有機畜禽產品的生產過程中，不得使用胚移置技術、利用內分泌素誘導發情或分娩，以及使用遺傳工程產生之品種。

(4) 適用之技術及資材

有機畜禽的飼養上，可用的消毒劑、清潔劑、醫療用途之合成物質、局部治療藥物、外寄生蟲驅除或局部麻醉用途之合成物質、飼料添加物均有詳細列示。生產有機畜禽產品適用之技術與資材，全都有明細規定。

由於可用的有機飼料、保健藥物、適用之技術和資材均有嚴格規定，故有機生產制度下，動物所需蛋白質的供應，可能在質或量上都不夠穩定；維生素和礦物質也常不足而可能發生缺乏現象。這種不及現代化集約經營飼養標準的狀況，可能導致生產性能減緩，甚至危害到動物。雞的啄食癖(cannibalism)，豬牛寄生蟲負荷，以

及沙門氏桿菌之污染，這些問題在有機牧場種種限制下，較現代的集約的飼養體系更難防範，更需要有適當的制度加以控制。

2. 動物福利

有機生產制度下，必須重視動物是否享有基本的五種自由(freedom)：免於營養缺乏、飢餓與乾渴之自由，免於疾病與傷害之自由，免於生理上及心理上不適之自由，免於恐懼與緊迫之自由，以及自然表現行為之自由。此五項基本福祉為維持動物活存與身心正常最基本之條件。故有機牧場畜禽群之飼養頭數，不可有礙動物表現其行為。例如除經認可，不能個別圈飼。另外，畜主必須提供畜禽舒適的氣候和飼養環境，所有機會畜禽必須有接近開放式空間與(或)放牧。

因尊重動物表現其自然行為之自由，於是個體間的攻擊行為視為自然習性之表現，不應該以人為的措施來制止，祇宜用人為的設計來移轉。例如豬隻在足夠空間掘地，咬鬥機會即減少。同樣的，雞有較大棲息欄杆，相互啄鬥的困擾也會降低。

■ 結論與建議

台灣受限於土地和飼料條件，有機畜產的起步甚晚；農委會去年催生了有機畜牧的生產規範和有機畜禽產品驗證制度的規定，對促進有機農業之發展及開拓市場助益極大。同時，各界應積極杜絕偽劣有機畜產的販賣和進口，以保障我國生產者和消費者之權益。

未來畜禽生產者、驗證機構及相關業者應遵守產、製、銷有機畜禽產品的相關規定，以獲得消費者之認同，進而帶動消費和畜牧相關產業之升級。

(顏宏達撰寫/楊天樹審)